

证券代码：603980

证券简称：吉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9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的，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有利于保证公司稳定发展，关联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市场价格协议协商确定的，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8,000 万元。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5,284.21 万元，与预计金额相比，差额为 2,715.79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 0.7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	上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8,000万元	5,284.21万元	2,715.79万元	1、废热技术改造导致采购量减少； 2、蒸汽价格较2022年下调10%；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万元	100	1,095.08万元	4,607.55万元	1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杭州临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江热电”），2008年1月29日成立，法定代表人：郑自强，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蒸汽、灰渣综合利用、热电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临江热电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三、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市场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采购的蒸汽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当中必须发生的持续性交易行为，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